

证券代码： 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3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计皓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补充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丰新材”）改制前名为浙江凯丰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丰纸业”）。2015年6月26日，凯丰纸业召开股东会，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8月18日，凯丰新材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召开，同意将原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股份公司颁发了本次改制后的《营业执照》。2015年8月23日和2015年9月9日，凯丰新材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议案》。2015年10月26日，凯丰新材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了在新三板挂牌的申请。2015年12月30日，凯丰新材收到获准在新三板挂牌的函。2016年1月12日，凯丰新材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由于2015年1-9月份，公司在凯丰新材中按权益享有的净利润在公司净利润占比超过30%，鉴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董事会对凯丰新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事项进行补充审议。

凯丰新材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及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刊登

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 2016 年 1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股票新三板挂牌的补充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14 日